

关于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

天津理工大学教务处 2026年3月27日 16:08 天津

同学们，大家好！

为充分发挥同学们的专业优势，激发学习潜能，尊重个性发展，现启动2026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

01 面向对象

2023级、2024级、2025级在籍在校本科生。其中，2023级学生**如已完成拟转入专业培养方案总学分的60%且修完拟转入专业要求的核心课程或专业主干课程**，可以申请不降级转专业，**否则须降级转专业。**



申请条件

- 1.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；
- 2.符合《天津理工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要求；
- 3.符合各学院各专业申请资格要求。



不可申请的情况

- 1.正在休学、暂缓注册、保留入学资格、保留学籍、试读期间者；
- 2.已达到退学条件者；
- 3.在校期间有违纪处分且处分未解除者；
- 4.已被计算机科学基础学科拔尖班、明理卓越创新班录取者；
- 5.其他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禁止转专业的情形。



02 申请流程



报名时间

3月30日（周一）上午9点起至4月2日（周四）中午12点，过时不予补报。

报名方式

本次转专业采取**线上线下同步报名形式**，学生可以**填报两个专业志愿**，两个专业志愿为**顺序志愿**，按照**“志愿优先”**的原则择优录取。有意愿且符合申请条件的同学们须**在线上报名申请**，并**在线下提交纸质材料**，具体如下：

线上报名

登录天津理工大学教务系统，依次点击“学籍”→“学籍管理”→“转专业管理”→“学生转专业申请”，在“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转专业”批次点击“申请”，查看专业具体说明，在“志愿专业条目”处勾选并提交申请。**务必谨慎操作“提交申请”，确认符合《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拟接收转专业名额及考核情况汇总表》中各专业标准条件，注意第一、二志愿填报顺序，一经提交，无法撤回修改。**提交申请时，请准确填写本人联系方式，并将纸质申请材料及附件（《天津理工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》、本人成绩单等）拍照上传。

线下报名

将《天津理工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》（一式两份）和本人成绩单（一份，可在26号办公楼“一站式服务大厅”或北区明理家园“一站式服务大厅”自助打印）及拟转入专业所需其它证明材料（定向生申请转专业者须持定向单位同意证明）等材料交至现所在学院教务办。各学院联系人及办公地点详见信息门户《关于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》。

温馨提示

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学院各专业及自动化、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、人工智能、工程管理、工程造价、工业工程、大数据管理与应用、金融科技专业**仅限高考选考物理的学生转入**；机械工程学院、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、环境科学与安全工程学院各专业**仅限高考选考物理和化学的学生转入**；因此**申请人须提供本人《新生录取名册》或《高考成绩表》**，将其连同《天津理工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》和本人成绩单一并交至现所在学院教务办。其中**2023年、2024年入学学生请前往校档案馆（位于图书馆一层）调取本人《新生录取名册》**；**2025年入学学生联系辅导员复印个人档案中的《高考成绩表》**，加盖学院公章。

各专业招收计划与考核标准

请登录信息门户查看《关于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安排的通知》，下载附件《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拟接收转专业名额及考核情况汇总表》。仔细对照**各专业标准条件**，综合考虑自身专业特长及专业考核竞争情况，科学合理填报志愿专业。

03 考核安排

笔试科目及面试要求

各专业笔试考核科目及面试要求具体参见《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拟接收转专业名额及考核情况汇总表》，请按照考核要求提前备考。

笔试及面试考核注意事项

笔试阶段：学生如填报的两个专业志愿笔试科目不同，则须参加两个专业志愿涉及的所有笔试科目考核；如笔试考核成绩同时符合两个专业进面试的成绩要求，则须按志愿轮次参加面试考核。

面试阶段：各专业首先对第一志愿学生组织面试，如专业第一志愿学生已录满，则不再组织第二志愿学生面试；如专业第一志愿学生未录满，则对尚未被其他专业拟接收的第二志愿学生组织面试。

时间安排

2026年4月16日（周四）至4月30日（周四）为转专业笔试考核时间；

2026年5月11日（周一）至5月20日（周三）为转专业第一志愿轮次面试考核时间；

2026年5月27日（周三）至6月2日（周二）为转专业第二志愿轮次面试考核时间。

笔试具体考核时间安排预计于4月10日（周五）前公布，日程若因故变更，请以教务处最新通知安排为准。

04 后续事宜

1. 教务处预计于**2026年6月初**汇总各学院转入学生名单并在校内公示。
2. 获准转专业的学生请提前与转入专业主管教学工作的老师联系确认**后续修读计划**，并**按照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选课工作安排主动调整（退原专业课程、选新专业课程）个人下学期课表**。
3. 获准转专业的学生，须在2026-2027学年第一学期开学第一周内办理转专业相关手续。**按照转入专业所在学院的住宿要求调整宿舍**。
4. 学生**转专业前已修且已取得学分的课程及转专业笔试考核及格课程**，若与转入专业教学计划相同或相近，课程目标能够等价或覆盖支撑转入专业的毕业要求，学生填写申请，**经转入学院及开课学院审核通过后，可予学分认定**。
5. 获准转专业的学生应继续修读完成转专业当学期所选课程，不得中途退课、放弃参加课程考试，成绩正常纳入平均学分绩点计算。
6. 学生在新专业学习四周内提出撤回转专业申请，视为放弃转专业资格，超过四周（含）不得提出撤回转专业申请。
7. 学生转专业后须补修转入专业前期已开设但未修读（或未认定）的课程，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，**达到转入专业培养方案的全部要求，方能取得毕业资格**。

日寄语

理性权衡，为热爱择路；
勇敢探索，让光芒绽放。
愿大家在热爱的领域里，
活出属于自己的精彩人生！

编辑 | 王 琳
初审 | 袁镜瑶
终审 | 李 彬

[阅读原文](#)